

軒泰食品有限公司 聲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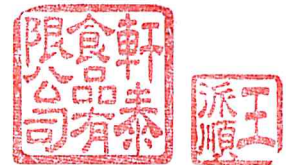
有關 115 年 6 月 30 日福壽食用香油事件說明

針對 115 年 6 月 30 日媒體報導福壽實業部分食用油產品事件，軒泰食品有限公司說明如下：

- 一、經全面清查，本公司所採購之產品為「福壽香油」，非屬本次新聞公告及主管機關公佈之回收產品「福壽健味香油」。
- 二、檢附福壽實業針對本次事件之正式聲明。

軒泰食品始終以食品安全為最高原則，持續落實供應商管理、產品追溯及品質把關，並以最嚴謹的態度守護校園食品安全，敬請各界安心。

軒泰食品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115 年 07 月 02 日

聲明書

福壽實業（以下稱本公司）於6月30日傍晚接獲大豆沙拉油上游供應商中聯油脂通報，其提供之大豆沙拉油原料（批號0409315），經依法規進行第三方檢驗時，發現苯駢芘（BaP）檢測結果未符合我國法規標準。

本公司立即啟動食安管理應變機制，全面盤查廠內原料及受影響之產品，確認下列事項：

- 一、本公司廠內已無該批次原料（批號0409315）及產品。
- 二、本公司與該批原料有關之產品及批號如下：

產品品項	批號	有效日期
福壽大豆沙拉油 3L	C1160426K	2027. 04. 15
福壽大豆沙拉油 18L	C21504260	2027. 04. 14
福壽大豆沙拉油 18L	C2150426P	2027. 04. 14
福壽大豆沙拉油 18L	C21604260	2027. 04. 15
福壽大豆沙拉油 18L	C2160426P	2027. 04. 15
福壽健味香油 3L	BL150426L	2028. 04. 05

此次屬於上游供應商的單一事件，但身為食品人我們勇於負責，本公司已向衛生主管機關通報、完成產品流向盤查，並啟動上述產品品項、批號下架回收機制，以最嚴謹的態度保障消費者權益。相關產品下架退貨作業，在營業用油部分，將由專人通知及處理，而一般消費者則將另行公告。另如有其他疑慮，可透過0800-236699客戶服務專線聯繫。

本次事件與本公司台中港廠（台中梧棲）所生產的芝麻油、芥花油、葵花油、玄米油、棕櫚油、風味油脂、植物調合油等系列產品完全無關，敬請客戶安心。



福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一一五年七月一日